

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黑交发〔2020〕253号

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发布《乳化沥青厂拌冷再生基层专项补充预算定额》的通知

各市（地）交通运输局，厅直有关单位：

为规范我省公路工程造价管理，满足新材料、新工艺、新技术、新机械设备“四新”工艺的计价需要，省公路工程造价站根据《黑龙江省公路工程补充预算定额编制规程》，针对我省在建京哈高速拉林河（吉黑省界）至哈尔滨段改扩建工程项目，编制了《乳化沥青厂拌冷再生基层专项补充预算定额》及《400t/h以内乳化沥青厂拌冷再生设备台班专项补充费用定额》。现予以发布，其他省内建设项目可参照使用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在施行过程中，如发现问题和修改意见，请及时函告黑龙江省公路工程造价站，以便修订时完善。（地址：哈尔滨市南岗区平公街2号，邮编：150090）

附件：1. 2-1-16 乳化沥青厂拌冷再生基层专项补充定额
2. 乳化沥青厂拌冷再生基层设备机械台班费用专项补充定额


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
2020年11月6日

抄送：省交投集团。

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20年11月9日印发

2-1-16 乳化沥青厂拌冷再生基层

工程内容 路面旧料筛分；乳化沥青加工、混合料拌和、摊铺、碾压和初期养护。

单位：1000m²

顺 序 号	项 目	单 位	代 号	再 生 基 层 厚 度 (cm)	
				压 实 厚 度 15	每 增 减 1
				1	2
1	人工	工日	1001001	6.5	0.4
2	*沥青混合料回收料 (RAP)	m ³	5506001	(192.04)	(12.80)
3	石油沥青	t	3001001	7.229	0.482
4	*乳化沥青再生剂	t	3002001	0.328	0.022
5	水	m ³	3005004	5	1
6	矿粉	t	5503013	6.885	0.459
7	路面用碎石 (1.5cm)	m ³	5505017	18.11	1.21
8	42.5级水泥	t	5509002	5.164	0.344
9	3.0m ³ 以内轮胎式装载机	台班	8001049	0.91	0.06
10	22000L以内液态沥青运输车	台班	8003034	0.33	0.02
11	12.5m以内沥青混合料摊铺机	台班	8003060	0.23	-
12	15t以内振动压路机 (双钢轮)	台班	8003065	0.53	0.03
13	20~25轮胎式压路机	台班	8003068	0.47	0.03
14	*400t/h以内乳化沥青厂拌冷再生设备	台班	8004001	0.33	0.02
15	10000L以内洒水车	台班	8007043	0.57	0.03
16	其他材料费	元	7801001	3512	234
17	基价	元	9999001	66271	4317

注：1. 本章定额未包含路面铣刨、旧料和冷再生成品料运输，需要时按照相关定额计算。

2. 定额中材料可以根据设计配合比进行调整。

3. 表中乳化沥青再生剂材料单价按50000元/t计算。

乳化沥青厂拌冷再生基层设备机械台班费用定额

序号	代号	机械名称	规格型号	不变费用				可变费用			定额基价
				折旧费	检修费	维护费	小计	人工	电	小计	
				元				工日	kW·h	元	
1	8004001	乳化沥青厂拌冷再生设备	SLPR-4000	3750.00	1639.39	4832.37	10221.76	3	1734.35	1793.04	12014.80

注：参照机械选型表中年工作台班160h计算。生产能力400t/h，总功率250kw，卸料高度3.5m，主机功率110kw。

